**常州大学研究生开题报告会程序及内容要求**

一、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会可按下列程序进行：

1．专家组组长宣布报告会开始；

2．研究生陈述开题报告，时间一般为：15分钟（可酌情延迟，但不宜超过20分钟）；

3．专家和其他出席者提问，研究生回答问题；

4．专家组组长评议与总结；

5．专家组评定成绩并在开题报告书上签字。

二、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：

1．论文选题的目的、意义和研究动态：

①课题来源，相关科研项目的研究现状、国内外研究进展比较分析；

②本选题的理论意义或应用价值；

③本选题的主要研究内容、重点与难点、关键技术或主要创新。

2．研究方案：

①技术方案（技术路线、技术措施）；

②实施方案所需的条件（技术条件、实验条件）；

③适当的前期探索实验结果；

④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和技术关键；

⑤预期能达到的目标，可期望的创新成果；

⑥可能遇到的困难及对策；

⑦研究计划进度。

3．主要参考文献目录：

①较全面地列出对开题报告有参考价值的文献，及在开题报告中引用他人的学术观点或学术成果所涉及的文献；

②参考文献应按在开题报告中出现的顺序列出；

③参考文献的数量，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一般不得少于30篇；

④参考文献应能反映国内外新的学术成果，且一般应有1/2左右的外文文献；

⑤参考文献书写格式应符合《常州大学学位论文撰写规范》的要求。

三、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由专家组进行评审并给出成绩。成绩考核以合格、不合格记。

1．具备下列条件者，开题报告成绩为合格：

①选题恰当，有一定的理论或应用价值，有较高的起点和一定的新意；

②具有独立搜集和综合分析资料的基本能力，能掌握本研究方向的国内外动态，学术思想清晰；

③研究方案基本可行，基本掌握技术关键，对可能遇到的主要问题，分析基本正确，开题条件基本具备；

④有适当的前期实验工作；

⑤研究工作计划安排合理，经费预算可行；

⑥口头陈述流利、简练，并能较正确地回答专家的提问。

2．有下列问题之一者，开题报告成绩为不合格：

①选题不当，达不到研究生培养目标的要求；

②选题明显与培养方向（学科）不符；

③阅读的参考文献数量不足，水平不高，本人的综合分析能力较低；

④研究方法简单，研究目标过低，不具创新性；技术路线错误，达不到预期目标；

⑤没有前期探索实验；

  ⑥口头表述杂乱。